

最新无常的读后感(优秀6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无常的读后感篇一

《无常》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“无常”形象，说明“无常”这个“鬼而人，理而情”，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，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，恶人得不到恶报，而“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”。

鲁迅在《朝花夕拾》中曾多次写到“无常”这种鬼怪。在《无常》中他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在庙会中见到的“无常”。

从中可以看出，人们在庙会上都比较喜欢白无常，而普遍讨厌黑无常，而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。认为他“不但活泼而诙谐”。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，很有“鹤立鸡群”之感。所以，我们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。

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，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，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，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，突出活无常的善心。

作者也是想告诉我们，连鬼都有如此善心。

无常的读后感篇二

《无常》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“无常”形象，说明“无常”这个“鬼而人，理而情”，爽直而

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，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，恶人得不到恶报，而“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”。

鲁迅在《朝花夕拾》中曾多次写到“无常”这种鬼怪。在《无常》中他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在庙会中见到的“无常”。

从中可以看出，人们在庙会上都比较喜欢白无常，而普遍讨厌黑无常，而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。认为他“不但活泼而诙谐”。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，很有“鹤立鸡群”之感。所以，我们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。

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，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，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，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，突出活无常的善心。

作者也是想告诉我们，连鬼都有如此善心，人又应该怎样呢？

无常的读后感篇三

这个假期，我读了一本书：《马小跳发现之旅喜怒无常的大自然》。读了这本书我知道了许多我之前不知道的. 大自然的科学。

这本书总分为五章，每一章里都有很多我不知道的东西。

我知道了沙漠里也有海市蜃楼。热带雨林里有那么多的动植物，树叶为什么会变黄，台风、龙卷风、火山、地震、沙尘暴、海啸、洪水造成的伤害有多大，沙漠在慢慢变大等等。

大自然到底有多大？有多少未知的奥秘？如果想知道大自然的更多奥秘，那就要探索、探索、再探索！

大自然会发怒，而它却并不“任性”，他之所以会“发怒”

很多时候都是因为人类太不爱护它了。所以我们要爱护大自然，虽然我们不能阻止森林的砍伐、烟雾的排放；却能做到不乱扔杂物、不使用一次性筷子、不使用塑料袋等简单的事，还能提醒身边的人们保护大自然。

让我们都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，尽自己的一份力，去呵护，保护大自然。因为它是我们的朋友，也是我们离不开的家。

无常的读后感篇四

《朝花夕拾》之五《无常》也是一篇名作，主要写了迷信传说中的无常，这个勾魂使者的形象。

首先这篇文章的语言非常轻松诙谐，描写水平也相当高，第二段中：“鬼卒和鬼王是红红绿绿的衣裳，赤着脚；蓝脸，上面又画些鱼鳞，也许是龙鳞或别的什么鳞吧，我不太清楚。”瞧！这样描写鬼卒与鬼王是不是让你觉得耳目一新，你的眼前是不是有几个乡下人所扮演的鬼卒鬼王呢？“鬼卒拿着钢叉，叉环振得琅琅响，鬼王拿的是一块小小的虎头牌”这里是对鬼王、鬼卒的兵器的描写，听起来这些人还真有杀伤力呢！“活无常不但活泼而诙谐，单是浑身雪白这一点就有‘鹤立鸡群’之感。”这一段写的是活无常，他们浑身雪白惹人喜爱，他虽然是阴差，却让人喜爱，看起来，他还真有人气。他还有一身活泼的气息，真令人感到舒服，使人感觉它有人情味。

接下来，便是这文的主题，这段话，真令我吃惊不少“活的‘正人君子’只能骗鸟，若问愚民，他就可以不假思索的回答你：‘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！’”看这段话是否让你感受到什么？我感受到，当时的人中连一个公正的也没有，那时对人民的压迫，甚至让百姓对阴间起了神往，可见当时的年代的政治是多么。阳间连一个公正的裁判都没有，阴间的虽然是鬼，但也是公正的啊！

无常这篇文章体现了当时朝廷的腐败，也讽刺了古代那些没有正义心肠的人。

无常的读后感篇五

读了《无常》一书以后，知道了是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“无常”形象，说明“无常”这个“鬼而人，理而情”，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，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，恶人得不到恶报，而“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”。

鲁迅在《朝花夕拾》中曾多次写到“无常”这种鬼怪。在《无常》中他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在庙会中见到的“无常”。《无常》——无常是个具有人情味的鬼，去勾魂的时候，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那么悲伤，决定放儿子“还阳半刻”，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罗王打了四十大棒。文章在回忆无常的时候，时不时加进几句对现实所谓正人君子的讽刺，虚幻的无常给予当时鲁迅寂寞悲凉的心些许的安慰。从中可以看出，人们在庙会上都比较喜欢白无常，而普遍讨厌黑无常，而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。认为他“不但活泼而诙谐”。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，很有“鹤立鸡群”之感。所以，我们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。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，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，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，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，突出活无常的善心。

无常的读后感篇六

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书，名叫《马小跳发现之旅喜怒无常的大自然》这本书。里面有许多关于大自然经常出现的现象。

比如说，第二章讲了彩虹、极光等各种现象。先说说彩虹吧：雨过天晴，阳光照耀着大地。这时候，天空中出现了一道道

弯弯的彩虹，它像一条漂亮的绸带，又像一座彩色的拱桥，漂亮极了！正巧，前几天下了一场雨，雨过天晴，天上出现了一道彩虹，跟书里写的一样。

再说说极光吧：极光是大自然里最为神奇的现象之一，色彩缤纷绚丽，形态变化莫测，一会儿变成舞动的彩带，一会儿又笼罩在漆黑的天际。

这些自然现象可真好看！不过，就像人都会生气一样，大自然也会发脾气。而且大自然并不任性，它之所以会“发怒”，很多时候都是因为人类太不爱护它了。所以我们一定要爱护大自然。